大智度論/卷019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目錄

大智度論

◀上一卷

卷019

下一卷▶

大智度論釋初品中三十七品義第三十一(卷第十九)

龍樹菩薩造

後秦龜茲國三藏鳩摩羅什奉　詔譯

【經】

「菩薩摩訶薩以不住法住般若波羅蜜中，不生故，應具足四念處、四正勤、四如意足、五根、五力、七覺分、八聖道分。」

【論】

問曰：

三十七品是聲聞、辟支佛道，六波羅蜜是菩薩摩訶薩道，何以故於菩薩道中說聲聞法？

答曰：

菩薩摩訶薩應學一切善法、一切道。如佛告須菩提：「菩薩摩訶薩行般若波羅蜜，悉學一切善法、一切道，所謂乾慧地乃至佛地。」是九地應學而不取證，佛地亦學亦證。

復次，何處說三十七品但是聲聞、辟支佛法，非菩薩道？是《般若波羅蜜．摩訶衍品》中，佛說四念處乃至八聖道分是摩訶衍；三藏中亦不說三十七品獨是小乘法。

佛以大慈故，說三十七品涅槃道，隨眾生願，隨眾生因緣，各得其道。欲求聲聞人，得聲聞道；種辟支佛善根人，得辟支佛道；求佛道者，得佛道。隨其本願、諸根利鈍，有大悲、無大悲。譬如龍王降雨，普雨天下，雨無差別。大樹、大草，根大故多受；小樹、小草，根小故少受。

問曰：

三十七品，雖無處說獨是聲聞辟支佛道、非菩薩道，以義推之可知：菩薩久住生死，往來五道，不疾取涅槃；是三十七品但說涅槃法，不說波羅蜜，亦不說大悲，以是故知非菩薩道。

答曰：

菩薩雖久住生死中，亦應知實道、非實道，是世間、是涅槃。知是已，立大願，眾生可愍，我當拔出著無為處；以是實法，行諸波羅蜜，能到佛道。菩薩雖學、雖知是法，未具足六波羅蜜故不取證。如佛說：「譬如仰射空中，箭箭相柱，不令落地；菩薩摩訶薩亦如是，以般若波羅蜜箭，射三解脫門空中，復以方便箭射般若箭，令不墮涅槃地。」

復次，若如汝所說菩薩久住生死中，應受種種身心苦惱，若不得實智，云何能忍是事？以是故，菩薩摩訶薩求是道品實智時，以般若波羅蜜力故，能轉世間為道果涅槃。何以故？三界世間皆從和合生，和合生者無有自性，無自性故是則為空，空故不可取，不可取相是涅槃。以是故，說菩薩摩訶薩不住法住般若波羅蜜中，不生故應具足四念處。

復次，聲聞、辟支佛法中，不說世間即是涅槃。何以故？智慧不深入諸法故。菩薩法中，說世間即是涅槃，智慧深入諸法故。如佛告須菩提：「色即是空，空即是色；受、想、

行、識即是空，空即是受、想、行、識。空即是涅槃，涅槃即是空。」

《中論》中亦說：

「涅槃不異世間，　　世間不異涅槃。
涅槃際世間際，　　一際無有異故。」

菩薩摩訶薩得是實相故，不厭世間，不樂涅槃；三十七品是實智之地。

問曰：

四念處則能具足得道，何以說三十七？若汝以略說故四念處，廣說故三十七，此則不然！何以故？若廣，應無量！

答曰：

四念處雖具足能得道，亦應說四正勤等諸法。何以故？眾生心種種不同，結使亦種種，所樂所解法亦種種。佛法雖一實一相，為眾生故，於十二部經、八萬四千法聚作是分別說；若不爾，初轉法輪說四諦則足，不須餘法。

以有眾生厭苦著樂，為是眾生故說四諦：身心等諸法皆是苦，無有樂；是苦因緣，由愛等諸煩惱；是苦所盡處，名涅槃；方便至涅槃，是為道。

有眾生多念，亂心顛倒故，著此身、受、心、法中作邪行，為是人故說四念處。

如是等諸道法，各各為眾生說。譬如藥師不得以一藥治眾病，眾病不同，藥亦不一；佛亦如是，隨眾生心病種種，以眾藥治之。

或說一法度眾生。如佛告一比丘：「非汝物莫取！」比丘言：「知已！世尊！」佛言：「云何知？」比丘言：「諸法非我物，不應取。」

或以二法度眾生：定及慧。或以三法：戒、定、慧。或以四法：四念處。

是故四念處雖可得道，餘法行異、分別多少異、觀亦異，以是故應說四正勤等諸餘法。

復次，諸菩薩摩訶薩信力大故，為度一切眾生故，是中佛為一時說三十七品；若說異法道門，十想等皆攝在三十七品中。是三十七品，眾藥和合，足療一切眾生病，是故不用多說。如佛雖有無量力，但說十力，於度眾生事足。

是三十七品，十法為根本。何等十？信、戒、思惟、精進、念、定、慧、除、喜、捨。信者，信根、信力。戒者，正語、正業、正命。精進者，四正勤、精進根、精進力、精進覺、正精進。念者，念根、念力、念覺、正念。定者，四如意足、定根、定力、定覺、正定。慧者，四念處、慧根、慧力、擇法覺、正見。

是諸法，念隨順智慧緣中止住，是時名念處。破邪法，正道中行，故名正勤。攝心安隱於緣中，故名如意足。軟智心得，故名根。利智心得，故名力。修道用，故名覺。見道用，故名道。

問曰：

應先說道。何以故？行道然後得諸善法；譬如人先行道，然後得所至處。今何以顛倒，先說四念處，後說八正道？

答曰：

不顛倒也。三十七品，是初欲入道時名字。如行者到師所，聽道法時，先用念持是法，是時名念處。持已，從法中求果，故精進行，是時名正勤。多精進故心散亂，攝心調柔故，名如意足。

心調柔已，生五根。諸法實相，甚深難解，信根故能信，是名信根；不惜身命，一心求道，是名精進根；常念佛道，不念餘事，是名念根；常攝心在道，是名定根；觀四諦實相，是名慧根。

是五根增長，能遮煩惱，如大樹力能遮水。是五根增長時，能轉入深法，是名為力。

得力已，分別道法有三分：擇法覺、精進覺、喜覺，此三法，行道時若心沒，能令起。

除覺、定覺、捨覺，此三法，若行道時心動散，能攝令定。念覺在二處，能集善法，能遮惡法；如守門人，有利者令入，無益者除却。若心沒時，念三法起；若心散時，念三法攝。無覺實覺，此七事能到，故名為分。

得是法安隱具足已，欲入涅槃無為城故行是諸法，是時名為道。

問曰：

何等是四念處？

答曰：

身念處，受、心、法念處，是為四念處。

觀四法四種：觀身不淨，觀受是苦，觀心無常，觀法無我。是四法雖各有四種，身應多觀不淨，受多觀苦，心多觀無常，法多觀無我。何以故？凡夫人未入道時，是四法中，邪行起四顛倒：諸不淨法中淨顛倒，苦中樂顛倒，無常中常顛倒，無我中我顛倒。破是四顛倒故，說是四念處；破淨倒故說身念處，破樂倒故說受念處，破常倒故說心念處，破我倒故說法念處。以是故說四，不少不多。

問曰：

云何得是四念處？

答曰：

行者依淨戒住，一心行精進，觀身五種不淨相。何等五？一者、生處不淨，二者、種子不淨，三者、自性不淨，四者、自相不淨，五者、究竟不淨。

云何名生處不淨？

頭、足、腹、脊、脇、肋諸不淨物和合，名為女身。內有生藏、熟藏、屎尿不淨，外有煩惱業因緣風，吹識種令入二藏中間。若八月、若九月，如在屎尿坑中。如說：

「是身為臭穢，　　不從花間生，
　亦不從瞻蔔，　　又不出寶山。」

是名生處不淨。

種子不淨者，父母以妄想邪憶念風吹婬欲火故，血髓膏流，熱變為精。宿業行因緣，識種子在赤白精中住，是名身種子。如說：

「是身種不淨，　　非餘妙寶物，
　不由淨白生，　　但從尿道出！」

是名種子不淨。

自性不淨者，從足至頂，四邊薄皮，其中所有不淨充滿；飾以衣服，澡浴花香，食以上饌，眾味餚膳，經宿之間，皆為不淨。假令衣以天衣，食以天食，以身性故亦為不淨，何況人衣食？如說：

「地水火風質，　　能變除不淨，
　傾海洗此身，　　不能令香潔！」

是名自性不淨。

自相不淨者，是身九孔常流不淨，眼流眵、淚，耳出結聹，鼻中涕流，口出涎吐，廁道、水道常出屎、尿，及諸毛孔汗流不淨。如說：

「種種不淨物，　　充滿於身內；
　常流出不止，　　如漏囊盛物。」

是名自相不淨。

究竟不淨者，是身若投火則為灰，若虫食則為屎，在地則腐壞為土，在水則膖脹爛壞，或為水虫所食。一切死屍中，人身最不淨。不淨法，九相中當廣說。如說：

「審諦觀此身，　　終必歸死處。
　難御無反復，　　背恩如小人。」

是名究竟不淨。

復次，是身生時、死時，所近身物、所安身處，皆為不淨。如香美淨水，隨百川流，既入大海，變成醎苦；身所食噉種種美味，好色、好香、細滑上饌，入腹海中，變成不淨。是身如是從生至終，常有不淨，甚可患厭！

行者思惟：是身雖復不淨，若少有常者猶差，而復無常。

雖復不淨、無常，有少樂者猶差，而復大苦。是身是眾苦生處。如水從地生，風從空出，火因木有；是身如是，內外諸苦皆從身出——內苦名老、病、死等，外苦名刀杖、寒熱、飢渴等——有此身故有是苦。

問曰：

身非但是苦性，亦從身有樂；若令無身，隨意五欲，誰當受者？

答曰：

四聖諦苦，聖人知實是苦，愚夫謂之為樂；聖實可依，愚惑宜棄。是身實苦，以止大苦故，以小苦為樂。譬如應死之人，得刑罰代命，甚大歡喜；罰實為苦，以代死故，謂之為樂。

復次，新苦為樂，故苦為苦。如初坐時樂，久則生苦；初行、立、臥亦樂，久亦為苦。屈申、俯仰，視眴、喘息，苦常隨身；從初受胎，出生至死，無有樂時。

若汝以受婬欲為樂，婬病重故，求外女色，得之愈多，患至愈重；如患疥病，向火揩炙，當時小樂，大痛轉深。如是小樂，亦是病因緣故有，非是實樂，無病觀之，為生慈愍；離欲之人觀婬欲者，亦復如是，愍此狂惑為欲火所燒，多受多苦。如是等種種因緣，知身苦相、苦因。行者知身但是不淨、無常、苦物，不得已而養育之；譬如父母生子，子

復弊暴，以從己生故，要當養育成就。

身實無我。何以故？不自在故。譬如病風之人，不能俯仰行來；病咽塞者，不能語言。以是故，知身不自在。如人有物，隨意取用；身不得爾，不自在故，審知無我。

行者思惟是身，如是不淨、無常、苦、空、無我，有如是等無量過惡。如是等種種觀身，是名身念處。

得是身念處觀已，復思惟眾生以何因緣故貪著此身？樂受故。所以者何？從內六情、外六塵和合故，生六種識。六種識中生三種受：苦受、樂受、不苦不樂受。是樂受，一切眾生所欲；苦受，一切眾生所不欲；不苦不樂受，不取、不棄。如說：

「若作惡人及出家，　　諸天世人及蠕動，
一切十方五道中，　　無不好樂而惡苦。
狂惑顛倒無智故，　　不知涅槃常樂處！」

行者觀是樂受，以實知之，無有樂也，但有眾苦。何以故？樂名實樂，無有顛倒。一切世間樂受，皆從顛倒生，無有實者。

復次，是樂受雖欲求樂，能得大苦。

如說：

「若人入海遭惡風，　　海浪崛起如黑山；
若入大陣鬪戰中，　　經大險道惡山間。
豪貴長者降屈身，　　親近小人為色欲。
如是種種大苦事，　　皆為著樂貪心故！」

以是故，知樂受能生種種苦。

復次，雖佛說三種受，有樂受，樂少故名為苦；如一斗蜜，投之大河，則失氣味。

問曰：

若世間樂，顛倒因緣故苦，諸聖人禪定生無漏樂，應是實樂。何以故？此樂不從愚癡顛倒有故，此云何是苦？

答曰：

非是苦也！雖佛說無常即是苦，為有漏法故說苦。何以故？凡夫人於有漏法中心著，以有漏法無常失壞故生苦。無漏法心不著故，雖無常，不能生憂悲苦惱等故，不名為苦，亦諸使不使故。

復次，若無漏樂是苦者，佛不別說道諦，苦諦攝故。

問曰：

有二種樂：有漏樂，無漏樂。有漏樂下賤弊惡，無漏樂上妙。何以故於下賤樂中生著，上妙樂中而不生著？上妙樂中生著應多，如金銀寶物，貪著應重，豈同草木？

答曰：

無漏樂上妙而智慧多，智慧多故能離此著。有漏樂中愛等結使多，愛為著本；實智慧能離，以是故不著。

復次，無漏智慧常觀一切無常；觀無常故，不生愛等諸結使。譬如羊近於虎，雖得好草美水而不能肥；如是諸聖人雖受無漏樂，無常、空觀故，不生染著脂。

復次，無漏樂不離三三昧、十六聖行，常無眾生相；若有眾生相，則生著心。以是故，無漏樂雖復上妙而不生著。

如是種種因緣，觀世間樂受是苦，觀苦受如箭，不苦不樂受觀無常壞敗相；如是則樂受中不生欲著，苦受中不生恚，不苦不樂受中不生愚癡。是名受念處。

行者思惟：以樂故貪身，誰受是樂？思惟已，知從心受，眾生心狂顛倒故而受此樂。

當觀是心無常生滅相，一念不住，無可受樂；人以顛倒故，謂得受樂。何以故？初欲受樂時心生異，樂生時心異，各各不相及，云何言心受樂？過去心已滅故不受樂，未來心不生故不受樂，現在心一念住，疾故不覺受樂。

問曰：

過去、未來不應受樂，現在心一念住時應受樂，云何言「不受」？

答曰：

我已說：去疾故，不覺受樂。

復次，諸法無常相故無住時，若心一念住，第二念時亦應住，是為常住，無有滅相。如佛說：「一切有為法三相。」住中亦有滅相，若無滅者，不應是有為相。

復次，若法後有滅，當知初已有滅。譬如人著新衣，初著日若不故，第二日亦不應故，如是乃至十歲應常新，不應故而實已故。當知與新俱有，微故不覺；故事已成，方乃覺知。以是故知諸法無有住時，云何心住時得受樂？若無住而受樂，是事不然！

以是故，知無有實受樂者；但世俗法以諸心相續故，謂為一相受樂。

問曰：

云何當知一切有為法無常？

答曰：

我先已說，今當更答。是有為法一切屬因緣故無常，先無今有故、今有後無故無常。

復次，無常相常隨逐有為法故，有為法無有增損故，一切有為法相侵剋故無常。

復次，有為法有二種老常隨逐故：一者將老，二者壞老。有二種死常隨逐故：一者自死，二者他殺。以是故，知一切有為法皆無常。

於有為法中，心無常最易得。如佛說：「凡夫人或時知身無常，而不能知心無常。若凡夫言身有常猶差，以心為常是大惑！何以故？身住或十歲、二十歲；是心日月時頃，須臾過去，生、滅各異，念念不停，欲生異生，欲滅異滅。」如幻事，實相不可得。

如是無量因緣故，知心無常，是名心念處。

行者思惟：「是心屬誰？誰使是心？」觀已，不見有主；一切法因緣和合故不自在，不自在故無自性，無自性故無我。若無我，誰當使是心？

問曰：

應有我。何以故？心能使身，亦應有我能使心。譬如國主使將，將使兵；如是應有我使心，有心使身，為受五欲樂故。

復次，各各有我心故，知實有我。若但有身，心顛倒故計我者，何以故不他身中起我？以是相故，知各各有我。

答曰：

若心使身，有我使心，應更有使我者！若更有使我者，是則無窮；又更有使我者，則有兩神。若更無我，但我能使心，亦應但心能使身。

若汝以心屬神，除心則神無所知。若無所知，云何能使心？若神有知相，復何用心為？

以是故知但心是識相故，自能使身，不待神也；如火性能燒物，不假於人。

問曰：

火雖有燒力，非人不用；心雖有識相，非神不使。

答曰：

諸法有相故有，是神無相故無。汝雖欲以氣息出入、苦樂等為神相，是事不然！何以故？出入息等是身相，受苦樂等是心相，云何以身、心為神相？

復次，或時火自能燒，不待於人。但以名故，名為人燒。汝論墮負處。何以故？神則是人，不應以人喻人。

又復汝言：「各各有我心故，知實有我，若但有身，心顛倒故計我者，何以不他身中起我？」

汝於有我、無我未了，而問何以不他身中起我？自身、他身皆從我有，我亦不可得。若色相、若無色相，若常、無常，有邊、無邊，有去者、不去者，有知者、不知者，有作者、無作者，有自在者、不自在者，如是等我相，皆不可得，如上〈我聞品〉中說。

如是等種種因緣，觀諸法和合因緣生，無有實法有我，是名法念處。

是四念處有三種：性念處、共念處、緣念處。

云何為性念處？觀身智慧，是身念處；觀諸受智慧，是名受念處；觀諸心智慧，是名心念處；觀諸法智慧，是名法念處。是為性念處。

云何名共念處？觀身為首因緣生道，若有漏，若無漏，是身念處；觀受、觀心、觀法為首因緣生道，若有漏，若無漏，是名受、心、法念處。是為共念處。

云何為緣念處？一切色法，所謂十入及法入少分，是名身念處；六種受：眼觸生受，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觸生受，是名受念處；六種識：眼識，耳、鼻、舌、身、意識，是名心念處；想眾、行眾及三無為，是名法念處。是名緣念處。

是性念處，智慧性故無色；不可見；無對。或有漏，或無漏；有漏有報，無漏無報。皆有為，因緣生。三世攝。名攝；外入攝。以慧知。有漏是斷知，無漏非斷知。有漏是可斷，無漏非可斷。是修法；是無垢；是果亦有果；一切非受法；非四大造；有上法。有漏念處是有，無漏念處是非有。皆是相應因。

四念處攝六種善中一種行眾善分，行眾善分攝四念處；不善、無記、漏中不相攝。

或有四念處非有漏，或有漏非四念處；或有四念處亦有漏，或非四念處亦非有漏。有四念處非有漏者，是無漏性四念處。有漏非四念處者，除有漏性四念處，餘殘有漏分。四念處亦有漏法者，有漏性四念處。非四念處非有漏法者，除無漏性四念處，餘殘無漏法。

無漏四句，亦如是。

共念處，是共念處中身業、口業是為色，餘殘非色。一切不可見；皆無對。或有漏，或無漏。皆有為。有漏念處有報，無漏念處無報。因緣生。三世攝。身、口業，色攝；餘殘，名攝。心意識，內入攝；餘殘，外入攝。以慧知。有漏是斷知，無漏非斷知；有漏可斷，無漏非可斷。皆修法；皆無垢。是果亦有果。一切非受法。身、口業是四大造，餘殘非四大造。皆有上法。有漏念處是有，無漏念處是非有。身、口業及心不相應諸行是非相應因，餘殘是相應因。

五善分攝四念處，四念處亦攝五善分，餘殘不相攝；不善、無記、漏法不攝。

或有四念處非有漏，或有漏非四念處；或有四念處亦有漏，或非四念處亦非有漏。有四念處非有漏者，無漏四念處。有漏非四念處者，除有漏四念處，餘殘有漏法。有四念處亦有漏者，有漏四念處。非四念處非有漏者，虛空、數緣盡、非數緣盡。

或有四念處非無漏，或有無漏非四念處；或有四念處亦無漏，或非四念處非無漏。有四念處非無漏者，有漏四念處。有無漏非四念處者，三無為法。有四念處亦無漏者，無漏四念處。非四念處非無漏者，除有漏四念處，餘殘有漏法。

是緣念處，緣念處中，一念處是色，三念處非色。三不可見，一當分別——身念處：有可見、有不可見；可見者，一入；不可見者，九入及一入少分。三無對，一當分別——身念處：有對，十入；無對，一入少分。

身念處：有漏，十入及一入少分；無漏，一入少分。

受念處：有漏意相應，是有漏：無漏意相應，是無漏。

心念處亦如是。

法念處：有漏想眾、行眾，是有漏；無漏想眾、行眾及無為法，是無漏。

三是有為，一當分別——法念處：想眾、行眾，是有為；三無為法是無為。

不善身念處及善有漏身念處，是有報；無記身念處及無漏，是無報。受念處、心念處、法念處亦如是。

三從因緣生，一當分別——法念處：有為，從因緣生；無為不從因緣生。

三三世攝，一當分別——法念處：有為，是三世攝；無為非三世攝。

一念處攝色，三攝名。

一念處，內入攝；受念處、法念處，外入攝；一當分別——身念處：或內入攝，或外入攝；五內入是內入攝，五外入及一入少分是外入攝。

以慧知。有漏者是斷見，無漏者非斷見。有漏者可斷，無漏者非可斷。

修當分別——身念處：善，應修；不善及無記，不應修。受、心念處亦如是。法念處：有為善法，應修；不善及無記及數緣盡，不應修。

垢當分別——身念處：隱沒，是垢；不隱沒，非垢。受、心、法念處亦如是。

三念處是果亦有果，一當分別——法念處：或果非有果，或果亦有果，或非果非有果。數緣盡，是果非有果；有為法念處，是果亦有果；虛空、非數緣盡，是非果非有果。

三不受，一當分別——身念處：墮身數是受，不墮身數非受。

三非四大造，一當分別——身念處：九入及二入少分，四大造；一入少分，非四大造。

三念處有上，一當分別——法念處：有為及虛空、非數緣盡，是有上，涅槃是無上。

四念處若有漏是有，若無漏是非有。

二念處相應因，一念處不相應因，一當分別。受念處、心念處，相應因；身念處，不相應因；法念處：想眾及相應行眾是相應因，餘殘是不相應因。

四念處分攝六善法，六善法亦攝四念處分。不善分、無記分，亦如是隨種相攝。

三漏攝一念處分，一念處分亦攝三漏。有漏攝四念處分，四念處分亦攝有漏。無漏攝四念處分，四念處分亦攝無漏。

如是等義，〈千難〉中廣說。

問曰：

何等為內身？何等為外身？如內身、外身皆已攝盡，何以復說內外身觀？

答曰：

內名自身，外名他身。

自身有二種：一者、身內不淨，二者、身外皮、毛、爪、髮等。

復次，行者觀死屍膖、脹、爛、壞，取是相，自觀身亦如是相，如是事，我未離此法。死屍是外身，行者身是內身。如行者或時見端政女人心著，即時觀其身不淨，是為外；自知我身亦爾，是為內。

復次，眼等五情為內身，色等五塵為外身；四大為內身，四大造色為外身；覺苦樂處為內身，不覺苦樂處為外身；自身及眼等諸根，是為內身；妻子、財寶、田宅、所用之物，是為外身。所以者何？一切色法，盡是身念處故。

行者求是內身，有淨、常、樂、我？審悉求之，都不可得，如先說觀法。內觀不得，外或當有耶？何以故？外物是一切眾生著處。外身觀時，亦不可得。

復作是念：「我內觀不得，外或有耶？」外觀亦復不得！自念：「我或誤錯，今當總觀內外。」觀內、觀外，是為別相；一時俱觀，是為總相。

總觀、別觀，了不可得，所觀已竟。

問曰：

身念處可得內外，諸受是外入攝，云何分別有內受、外受？

答曰：

佛說有二種受：身受、心受。身受是外，心受是內。復有五識相應受是外，意識相應受是內。十二入因緣故諸受生。內六入分生受是為內，外六入分生受是為外。麁受是為外，細受是為內。

二種苦：內苦、外苦。內苦有二種：身苦、心苦。身苦者，身痛、頭痛等四百四種病，是為身苦。心苦者，憂、愁、瞋、怖、嫉妒、疑，如是等是為心苦。二苦和合，是為內苦。外苦有二種：一者、王者、勝己，惡賊、師子、虎狼、蚖蛇等逼害；二者、風雨、寒熱、雷電、磹礰等。是二種苦，名為外受。樂受、不苦不樂受，亦如是。

復次，緣內法，是為內受；緣外法，是為外受。

復次，一百八受，是為內受；餘殘是外受。

問曰：

心是內入攝，云何言觀外心？

答曰：

心雖內入攝，緣外法故名為外心，緣內法故是為內心。意識是內心，五識是外心。攝心入禪是內心，散亂心是外心。內五蓋、內七覺相應心，是為內心；外五蓋、外七覺相應心，是為外心。如是等種種分別內、外，是為內、外心。

問曰：

法念處是外入攝，云何言觀內法？

答曰：

除受，餘心數法能緣內法心數法是內法；緣外法心數法及無為、心不相應行，是為外法。

復次，意識所緣法，是名為法，如佛所說：「依緣生意識。」是中除受，餘心數法是為內法；餘心不相應行及無為法，是為外法。

四正勤有二種：一者、性正勤，二者、共正勤。

性正勤者，為道故四種精進，遮二種不善法，集二種善法。

四念處觀時，若有懈怠心、五蓋等諸煩惱覆心，離五種信等善根時，不善法若已生為斷故、未生不令生故勤精進。信等善根未生為生故、已生為增長故勤精進。精進法於四念處多故，得名正勤。

問曰：

何以故於七種法中，此四名「正勤」，後八名「正道」，餘者不名「正」？

答曰：

四種精進，心勇發動，畏錯誤故言「正勤」；行道趣法故，畏墮邪法故言「正道」。

性者，四種精進性。共者，四種精進性為首因緣生道。

若有漏、若無漏，若有色、若無色，如上說。

行四正勤時心小散故，以定攝心，故名如意足。譬如美食，少鹽則無味，得鹽則味足如

意。又如人有二足，復得好馬好車，如意所至。行者如是得四念處實智慧、四正勤中正精進，精進故智慧增多，定力小弱，得四種定攝心故，智、定力等，所願皆得故，名如意足。

問曰：

四念處、四正勤中已有定，何以故不名如意足？

答曰：

彼雖有定，智慧、精進力多，定力弱故，行者不得如意願。

四種定者，欲為主得定、精進為主得定，定因緣生道，若有漏、若無漏。心為主得定、思惟為主得定，定因緣生道，若有漏、若無漏。

共善五眾，名為共如意。欲主等四種定，名為性如意。

四正勤、四如意足，如性念處、共念處中，廣分別說。

五根者，信道及助道善法，是名信根；行者行是道、助道法時，勤求不息，是名精進根；念道及助道法，更無他念，是名念根；一心念不散，是名定根；為道及助道法，觀無常等十六行，是名慧根。

是五根增長，不為煩惱所壞，是名為力，如五根中說。

是五根、五力，行眾中攝；常共相應，隨心行，心數法，共心生，共心住，共心滅。若有是法，心墮正定；若無是法，心墮邪定。

七覺，如先說義。

問曰：

先雖說義，非以阿毘曇法說。

答曰：

今當更說，如四念處義。是七覺分，無色，不可見，無對，無漏，有為，因緣生，三世攝，名攝，外入攝。慧知，非斷見，不可斷，修法，無垢法，是果亦有果，非受法，非四大造，有上法，非有，相應因。二善分攝七覺分，七覺分攝二善分；不善、無記、漏、有漏法不相攝。無漏二分攝七覺分，七覺分攝無漏二分。如是等種種，如〈千難〉中廣說。

八聖道分，如先說。

正見是智慧，如四念處、慧根、慧力、擇法覺中說。

正思惟，觀四諦時無漏心相應，思惟動發，覺知籌量。

正方便，如四正勤、精進根、精進力、精進覺中說。

正念，如念根、念力、念覺中說。

正定，如如意足、定根、定力、定覺中說。

正語、正業、正命，今當說：

除四種邪命攝口業，以無漏智慧除、捨、離餘口邪業，是名正語。

正業亦如是。

五種邪命，以無漏智慧除、捨、離，是為正命。

問曰：

何等是五種邪命？

答曰：

一者、若行者為利養故，詐現異相奇特；二者、為利養故，自說功德；三者、為利養故，占相吉凶為人說；四者、為利養故，高聲現威令人畏敬；五者、為利養故，稱說所得供養以動人心。

邪因緣活命故，是為邪命。

是八正道有三分：三種為戒分，三種為定分，二種為慧分。

慧分、定分分別，如先說。戒分，今當說：戒分是色性，不可見，無對，無漏，有為，無報，因緣生，三世攝，色攝非名攝，外入攝。慧知，非斷見，不可斷，修法，無垢法，是果亦有果，非受法，四大造，有上法，非有法，相應因。一善分攝三正，三正攝一善分；不善、無記、漏、有漏不相攝。無漏一法攝三正，三正亦攝無漏一法。如是等種種分別，如《阿毘曇》廣說。

是三十七品，初禪地具有。未到地中三十六，除喜覺。第二禪中亦三十六，除正行。禪中間、第三、第四禪三十五，除喜覺，除正行。三無色定中三十二，除喜覺、正行、正語、正業、正命；有頂中二十二，除七覺分、八聖道分。欲界中二十二，亦如是。

是為聲聞法中分別義。

問曰：

摩訶衍所說三十七品義云何？

答曰：

菩薩摩訶薩行四念處，觀是內身無常、苦、如病、如癰，焰聚敗壞。不淨充滿，九孔流出，是為行廁。如是觀身惡露，無一淨處。骨幹肉塗，筋纏皮裹。先世受有漏業因緣，今世沐浴、華香、衣服、飲食、臥具、醫藥等所成。如車有兩輪，牛力牽故，能有所至；二世因緣以成身車，識牛所牽，周旋往反。是身四大和合造，如水沫聚，虛無堅固。是身無常，久必破壞。是身相，身中不可得，亦不在外，亦不在中間。身不自覺，無知無

作，如牆壁瓦石。是身中無定身相，無有作是身者，亦無使作者。是身先際、後際、中際皆不可得。八萬戶虫、無量諸病及諸飢渴、寒熱、刑殘等，常惱此身。

菩薩摩訶薩觀身如是，知非我身，亦非他有；不得自在有作及所不作。是身，身相空，從虛妄因緣生；是身假有，屬本業因緣。菩薩自念：我不應惜身命。何以故？是身相不合不散，不來不去，不生不滅，不依猗。循身觀是身無我、無我所故空，空故無男女等諸相，無相故不作願。如是觀者，得入無作智門。知身無作、無作者，但從諸法因緣和合生。是諸因緣作是身者，亦從虛妄顛倒故有，是因緣中亦無因緣相，是因緣生亦無生相。如是思惟，知是身從本以來無有生相，知是身無相無可取。無生故無相，無相故無生，但誑凡夫故名為身。菩薩如是觀身實相時，離諸染欲著，心常繫念在身。循身觀如是，名為菩薩身念處。

觀外身、觀內外身亦如是。

菩薩云何觀諸受？

觀內受，是受有三種：若苦、若樂、若不苦不樂。是諸受無所從來，滅無所至，但從虛誑顛倒妄想生，是報果，屬先世業因緣。是菩薩如是求諸受，不在過去，不在未來，不在現在；知是諸受空、無我、無我所、無常、破壞法。觀是三世諸受空、無相、無作，入解脫門。亦觀諸受生滅，亦知諸受不合不散、不生不滅，如是入不生門。知諸受不生故無相，無相故不生。如是知已，繫心緣中。若有苦、樂、不苦不樂來，心不受不著，不作依止。如是等因緣觀諸受，是名受念處。

觀外受、觀內外受亦如是。

菩薩云何觀心念處？

菩薩觀內心，是內心有三相：生、住、滅；作是念：是心無所從來，滅亦無所至，但從內外因緣和合生。是心無有定實相，亦無實生、住、滅，亦不在過去、未來、現在世中。是心不在內、不在外、不在中間。是心亦無性無相；亦無生者，無使生者。外有種種雜六塵因緣，內有顛倒心相生滅相續故，強名為心。如是心中實心相不可得。是心性不生不滅，常是淨相，客煩惱相著故，名為不淨心。心不自知，何以故？是心，心相空故。是心本末無有實法，是心與諸法無合無散，亦無前際、後際、中際，無色、無形、無對，

但顛倒虛誑生。是心空，無我、無我所，無常無實。是名隨順心觀。知心相無生，入無生法中。何以故？是心無生，無性無相，智者能知。智者雖觀是心生滅相，亦不得實生滅法，不分別垢淨而得心清淨。以是心清淨故，不為客煩惱所染。如是等觀內心。觀外心、觀內外心亦如是。

菩薩云何觀法念處？

觀一切法，不在內、不在外、不在中間，不過去、未來、現在世中，但從因緣和合妄見生，無有實定，無有是法、是誰法。諸法中法相不可得，亦無法若合若散。一切法無所有如虛空，一切法虛誑如幻。諸法性淨，不相污染。諸法無所受，諸受無所有故；諸法無所知，心心數法虛誑故。如是觀時，不見有法若一相、若異相，觀一切法空無我。

是時作是念：一切諸法因緣生故，無有自性，是為實空，實空故無有相，無有相故無作。無作故不見法若生若滅，住是智慧中，入無生法忍門。爾時雖觀諸法生滅，亦入無相門。何以故？一切法離諸相，智者之所解。如是觀時，繫心緣中，隨順諸法相，不念身、受、心、法，知是四法無處所。是為內法念處。

外法念處、內外法念處亦如是。

四正勤，四如意足，亦如是應分別，觀空無處所。

云何為菩薩所行五根？

菩薩摩訶薩觀五根、修五根。

信根者，信一切法從因緣生，顛倒妄見心生，如旋火輪，如夢、如幻。信諸法不淨，無常、苦、無我，如病、如癰、如刺，災變敗壞。信諸法無所有，如空拳誑小兒。信諸法不在過去，不在未來，不在現在，無所從來，滅無所至。信諸法空、無相、無作，不生不滅，無信相；無相而信持戒、禪定、智慧、解脫、解脫知見。得是信根故，不復退轉。以信根為首，善住持戒；住持戒已，信心不動不轉。一心信依業果報，離諸邪見，更不信餘語，但受佛法，信眾僧。住實道中，直心柔軟能忍，通達無礙，不動不壞，得力自在，是名信根。

精進根者，晝夜常行精進，除却五蓋，攝護五根。諸深經法，欲得、欲知、欲行、欲誦、欲讀，乃至欲聞。若諸不善惡法起令疾滅，未生者令不生；未生諸善法令生，已生令增廣。亦不惡不善法，亦不愛善法，得等精進，直進不轉。得正精進定心故，名為精進根。

念根者，菩薩常一心念，欲具足布施、持戒、禪定、智慧、解脫；欲淨身口意業，諸法生滅住異智中，常一心念。一心念苦、集、盡、道；一心念分別根、力、覺、道、禪定、解脫，生滅入出；一心念諸法不生不滅，無作無說，為得無生智慧、具足諸佛法故；一心念不令聲聞、辟支佛心得入。常念不忘如是諸法甚深清淨，觀行得故，得如是自在念，是名念根。

定根者，菩薩善取定相，能生種種禪定。了了知定門，善知入定，善知住定，善知出定。於定不著不味，不作依止。善知所緣，善知壞緣，自在遊戲諸禪定，亦知無緣定。不隨他語，不專隨禪定行，自在出入無礙，是名為定根。

慧根者，菩薩為盡苦，聖智慧成就。是智慧為離諸法，為涅槃。以智慧觀一切三界無常，為三衰、三毒火所燒。觀已，於三界中，智慧亦不著一切三界，轉為空、無相、無作解脫門。一心為求佛法，如救頭然。是菩薩智慧無能壞者，於三界無所依，於隨意五欲中心常離之。慧根力故，積聚無量功德，於諸法實相利入無疑無難。於世間無憂，於涅槃無喜，得自在智慧故，名為慧根。

菩薩得是五根，善知眾生諸根相：知染欲眾生根，知離欲眾生根；知瞋恚眾生根，亦知離瞋恚眾生根；知愚癡眾生根，亦知離愚癡眾生根；知欲墮惡道眾生根，知欲生人中眾生根，知欲生天上眾生根；知鈍眾生根，知利眾生根；知上、中、下眾生根；知罪眾生根，知無罪眾生根；知逆、順眾生根；知常生欲界、色界、無色界眾生根；知厚善根、薄善根眾生根；知正定、邪定、不定眾生根；知輕躁眾生根，知持重眾生根；知慳貪眾生根，知能捨眾生根；知恭敬眾生根，知不恭敬眾生根；知淨戒、不淨戒眾生根；知瞋恚、忍辱眾生根；知精進、懈怠眾生根；知亂心、攝心，愚癡、智慧眾生根；知無畏、有畏眾生根；知增上慢、不增上慢眾生根；知正道、邪道眾生根；知守根、不守根眾生根；知求聲聞眾生根，知求辟支佛眾生根，知求佛道眾生根。於知眾生根中得自在方便力故，名為知根。

菩薩行是五根增長，能破煩惱，度眾生，得無生法忍，是名五力。

復次，天魔、外道不能沮壞，是名為力。

七覺分者，菩薩於一切法，不憶不念，是名念覺分。一切法中，求索善法、不善法、無記法不可得，是名擇法覺分。不入三界，破壞諸界相，是名精進覺分。於一切作法不生著樂，憂喜相壞故，是名喜覺分。於一切法中除心，緣不可得故，是名除覺分。知一切法常定相，不亂不定，是名定覺分。於一切法不著不依止，亦不見是捨心，是名捨覺分。菩薩觀七覺分空如是。

問曰：

此七覺分何以略說？

答曰：

七覺分中念、慧、精進、定，上已廣說。三覺今當說。菩薩行喜覺分，觀是喜非實。何以故？是喜從因緣生，作法、有法、無常法，可著法。若生著，是無常相，變壞則生憂，凡夫人以顛倒故心著。若知諸法實空，是時心悔，我則受虛誑。如人闇中飢渴所逼，食不淨物，晝日觀知，乃覺其非。若如是觀，於實智慧中生喜，是為真喜。

得是真喜，先除身麁，次除心麁，然後除一切法相，得快樂遍身心中，是為除覺分。

既得喜、除，捨諸觀行，所謂無常觀、苦觀、空無我觀、生滅觀、不生不滅觀，有觀無觀，非有非無觀；如是等戲論盡捨。何以故？無相、無緣、無作，無戲論；常寂滅是實法相。若不行捨，便有諸諍。若以「有」為實，則以「無」為虛；若以「無」為實，則以「有」為虛；若以「非有非無」為實，則以「有無」為虛。於實愛著，於虛恚憎，生憂喜處，云何不捨？得如是喜、除、捨，七覺分則具足滿。

八聖道分者，正見、正方便、正念、正定，上已說；正思惟今當說。

菩薩於諸法空無所得，住如是正見中，觀正思惟相。知一切思惟，皆是邪思惟，乃至思惟涅槃、思惟佛皆亦如是。何以故？斷一切思惟分別，是名正思惟。諸思惟分別皆從不實虛誑顛倒故有，分別思惟相皆無。菩薩住如是正思惟中，不見是正是邪，過諸思惟分別，是為正思惟。一切思惟分別皆悉平等，悉平等故心不著。如是等名為菩薩正思惟相。

正語者，菩薩知一切語皆從虛妄不實顛倒取相分別生，是時菩薩作是念：語中無語相，一切口業滅，知諸語實相，是為正語。是諸語皆無所從來，滅亦無所去。是菩薩行正語法。諸有所語，皆住實相中說；以是故諸經說：「菩薩住正語中，能作清淨口業。」知一切語言真相，雖有所說，不墮邪語。

正業者，菩薩知一切業邪相，虛妄無實，皆無作相。何以故？無有一業可得定相。

問曰：

若一切業皆空，云何佛說「布施等是善業，殺害等是不善業，餘事動作是無記業」？

答曰：

諸業中尚無有一，何況有三！何以故？如行時已過則無去業，未至亦無去業，現在去時亦無去業；以是故無去業。

問曰：

已過處則應無，未至處亦應無，今去處應是有去！

答曰：

今去處亦無去。何以故？除去業，今去處不可得；若除去業，今去處可得者，是中應有去，而不然。除今去處則無去業，除去業則無今去處；是相與共緣故，不得但言今去處有去。

復次，若今去處有去業，離去業應當有今去處，離今去處應當有去業。

問曰：

若爾者，有何咎？

答曰：

一時有二去業故。若有二去業，則有二去者。何以故？除去者則無去。若除去者，今去處不可得；無今去處故，亦無去者。

復次，不去者亦不去，故無去業。若除去者、不去者，更無第三去者。

問曰：

不去者不去應爾，去者何以故言不去？

答曰：

除去業，去者不可得；除去者，去業不可得。

如是等一切業空，是名正業。諸菩薩入一切諸業平等，不以邪業為惡，不以正業為善；無所作，不作正業，不作邪業，是名實智慧，即是正業。

復次，諸法等中無正無邪，如實知諸業；如實知已，不造不休。如是智人常有正業，無邪業，是名為菩薩正業。

正命者，一切資生活命之具，悉正不邪。住不戲論智中，不取正命，不捨邪命，亦不住正法中，亦不住邪法中。常住清淨智中，入平等正命，不見命，不見非命。行如是實智慧，以是故名正命。

若菩薩摩訶薩能觀是三十七品，得過聲聞、辟支佛地，入菩薩位中，漸漸得成一切種智。

大智度論卷第十九